

EGSZ - China Newsletter

2022 年 8 月

尊敬的 EGSZ 每月通訊讀者：

今年 8 月 22 日，EGSZ 審計稅務法律事務所搬遷，新的地址是：Breite Str. 29，40213 Düsseldorf。詳情請看：[歡迎來到百老匯辦公大樓。| EGSZ](#)

自從新冠病毒大流行開始，可以為家庭辦公室應用另外的扣除規則進行費用扣除。在這種情況下，不存在納稅人必須沒有其他工作場所的先決條件。因為防止病毒傳染，雇主可以要求僱員居家辦公，自己也可以履行這項義務。

明斯特財政法院裁定，如果沒有相應的發票，就不可以從稅務調查確定的無票採購中扣減進項增值稅。

另外，勞動法從 2022 年 8 月 1 日起有新規定，勞動合同必須包含某些信息在內。而同年 10 月起，法定最低毛工資將調高到每小時 12 歐元。

具體內容請看本期稅務法律快訊：

- [新冠疫情期間的居家辦公室](#)
- [無票採購不能扣除進項增值稅](#)
- [對零售公司進行外部稽查後的補遺估算](#)
- [從 2022 年 10 月起最低工資為 12 歐元](#)
- [未來勞動法必須包含的某些信息](#)

您對本期月刊的文章有什麼疑問嗎？請聯繫我們，我們很樂意幫助。

祝您身體健康！

EGSZ 大中華事務部團隊

1. 新冠疫情期間的居家辦公室

根據《所得稅法》，如果僱員或業主沒有其他工作場所，原則上可以扣除一個辦公室（居家辦公室或稱為書房）的費用以及該書房內的設施所產生的費用。該書房必須配備必要的家具/設施。然而，這不必是只有書房家具，聯邦財政法院也承認獨棟別墅中某個女音樂教師的鋼琴工作室為書房。這同樣適用於演員和配音員的工作間。然而，該用途必須完全或幾乎完全是出於職業目的。對於根據這些原則被認可的房間，每年可扣除的費用最高額度為 1250 歐元。超出這個額度的扣除，只有當書房構成整個業務或職業的中心時，才有可能。如果是這種情況，則所有費用，沒有最高限額，都可以成為職業費用或者經營費用支出。然而，根據聯邦財政法院的判決，許多諮詢行業的從業者都落在扣除限額規則之下，因為在許多情況下，他們的基本活動是在受託公司所在地進行的，因此活動中心也就在那裡。

然而，自新冠病毒傳染開始，另一個統一額度的扣除規則也可以生效。在這種情況下，並不要求納稅人沒有其他工作場所可用。因為要避開新冠病毒感染的風險，雇主可以推行所謂的家庭辦公義務或要求自己去履行。立法者為家庭辦公室工作引入了每個工作日 5 歐元的統一扣除額度，每年最高為 600 歐元，從而可代替需要出示單據證明的費用開支。

對這些辦公費用，不再要求必須有單獨的書房。該規定的有效期是從 2019 年 1 月 1 日開始，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對僱員來講，這筆費用扣除，是要抵扣統一的職業費用扣除額的。

提示：

除了家庭辦公統一扣除額以外，工作設備的費用（如辦公桌、書架或個人電腦的費用）也可以作為業務費用或職業費用扣除。

2. 無票採購不能扣除進項增值稅

明斯特財政法院裁定，稅務調查發現了無票採購，這意味著沒有相對應的發票，就不能進行進項增值稅扣除。

原告經營一個小賣部。在某個供應商處進行的稅務調查中，發現該供應商允許原告在沒有合規發票的情況下用現金付款購買貨物。接下來也在原告處進行了稅務稽查，得出的結論是，原告在其財務簿賬中沒有記錄供應商的進貨採購和相應的出貨銷售。被告稅務局估算了原告的營業額。但由於沒有發票，就無法對無票採購給予進項稅扣除。

3. 對零售公司進行外部稽查後的補遺估算

下薩克森州財政法院裁定，就補遺估算而言，如果只是存有一定的可能性沒有申報營業收入，則不必對（外部稽查的稅收審核通知）做出更改。

倘若實際情況（以下簡稱實情）或者證據在事後才被發現並導致企業須繳納更高的稅款，則納稅審核通知必須取消或更改。

本規定意義上的實情是指可以成為法定稅收事實的特徵或其中一部分的所有事實要素，即狀況，之前發生的事情，實體或非實體性質上的特徵。實情是滿足了稅收事實的特徵，因為它們被納入稅收事實從而產生稅收後果。哪怕是與實情相關並且是法定事實要素的輔助實情，也可以開啟稅務局的修正權。然而，只有當輔助實情允許對主要實情的存在作出明確的結論時，才能使用；僅憑假設或概率是不夠的。從“倘若/只要”這句話還可以看出，只有在隨後已知的事實導致確定更高稅額的情況下，才允許改變稅基。對實際條件下的稅負確定，由稅務局來承擔。

稅務局在無法確定或計算計稅基數的情況下，則必須對此進行估算。其中要考慮到對估算都重要的所有情況。特別需要估算的是：

- 如果納稅人不能提交稅法規定必須保存的賬簿或記錄，
- 如果簿記或稅收記錄不是基於德國稅收通則 第 158 條來處理的話，
- 或者如果有實際跡象表明納稅人提供的應納稅所得收入或企業營業資產增加信息不正確或不完整。

對於通過收入盈餘核算確定贏利的業主，必須履行銷售稅法規定的記錄營業收入的義務，因為它也對所得稅法有直接影響。另一方面，必須注意關於正確管理現金帳的規定。

4. 從 2022 年 10 月起最低工資為 12 歐元

根據 2022 年 2 月 23 日德國政府內閣決定，聯邦政府啟動了

一次性法定將最低工資提高到 12 歐元(毛工資)的措施。德國聯邦政府的這一核心承諾現已得到落實，並將於 2022 年 10 月 1 日生效。

5. 未來勞動法必須包含的某些信息

從 2022 年 8 月 1 日起，新的法律規定，今後的勞動合同必須包含某些信息。

2022 年 8 月 1 日，"歐盟透明和可預見工作條件指令實施法"開始生效。法律的修訂帶來了 Nachweisgesetz (NachweisG) 中勞動法的眾多變化，也帶來了對實踐非常重要的其他法律。

在以前適用的版本中，NachwG 已經規定了雇主對其僱員的一些信息義務。以前，雇主必須在商定的僱傭關係開始後一個月內應僱員的要求以書面形式規定基本的合同條件，並在上面簽字，同時將其交給僱員。NachweisG 在其以前沒有規定相應的處罰措施。現在根據新版本 NachwG 第 4 條規定，如果沒有履行或沒有充分履行證明義務，將以行政處罰的形式，每次違規可處以最高處以 2,000 歐元的罰款。

1) 哪些信息義務在未來必須履行？

由於 2022 年 8 月 1 日生效的法律變化，除了 NachweisG 第 2 節中已經提到的合同條件外，以下所列的就業條件今後也必須包括在內--最好是在勞動合同中。

- 固定期限勞動合同的結束日期。
- 如果雙方同意，僱員有可能自由選擇他們各自的工作地點。
- 如果雙方已經約定，試用期的期限。
- 加班的報酬。
- 支付報酬的截止日期和支付報酬的形式。
- 商定的休息時間和休息時段，如果商定輪班工作，則商定輪班制度、輪班節奏和換班條件。
- 如果約定了傳喚性工作，相應的細節。
- 加班的可能性及其條件。
- 任何由雇主提供的培訓。
- 原則上：如果存在企業養老金，需要名稱和地址。
- 雇主和僱員在終止僱傭關係時應遵循的程序，至少是書面形式的要求和終止僱傭關係的時間限制，以及對解僱提起訴訟的時間限制。
- 參照適用的集體協議、工作或服務協議以及具有平等代表權的委員會的條例，這些條例根據教會法律確定教會雇主領域的工作條件。

上述的條款和條件應以書面形式規定。根據 NachweisG 第 2(1)句 3 條，電子形式仍然被排除在外，儘管電子形式在歐盟指令中被明確地允許。

2) 法律的變化對實踐意味著什麼？現在需要採取什麼措施？

對於 2022 年 7 月 31 日之後締結的新的勞動關係，法律規定了根據勞動關係的類型，來確定基本的勞動條件和條件的不同期限（從開始工作的第一天到勞動關

係商定開始後一個月)。建議根據 NachweisG 現在適用的版本，將所有就業條款和條件反映在勞動合同中。因此，在簽訂新的勞動合同時，應檢查現有的標準合同，看是否符合新版 NachweisG 的要求。通常情況下，情況不會如此，因為很少有標準的勞動合同會包含關於《解僱保護法》的條款，例如。因此，必須審查現有的勞動合同範本，並在必要時進行調整。

新條例也適用於 2022 年 8 月 1 日前已經建立的勞動關係。僱員可以要求雇主在一周內以書面形式交出 NachweisG 中規定的基本工作條件。不過，如果沒有僱員的相應要求，雇主沒有義務以書面形式將基本的工作條件交給僱員。無論如何，最好在勞動合同的框架內以書面形式確定基本的工作條件。

我們 EGSZ 的勞動法律師很樂意協助您起草符合法律規定的勞動合同，並審查現有的勞動合同範本。



潘斯静女士
 德國經濟學碩士 (Dip.-Volkswirtin)
 稅務助理
 (粵語, 國語, 德語)
 電話: 0049-211-17 257 62
 手機: 0049-177-9733 090
 電郵: s.pan@egsz.de



王成龍先生
 德國法學碩士(Master of Laws)
 博士研究生
 (國語, 德語, 英語)
 電話: 0049-211-17 257 38
 手機: 0049-170-6688 668
 電郵: c.wang@egsz.de



孫喆女士
 德國註冊稅務專員
 (Steuerfachangestellte)
 (國語, 德語, 英語)
 電話: 0049-211-17 257 72
 電郵: z.sun@egsz.de



王青女士
 (國語, 德語, 英語)
 企業管理學碩士, 稅務助理
 (Master of Science (M. Sc.))
 電話: 0049 211 17257 81
 電郵: q.wang@egsz.de



何曉如女士
 (國語, 德語, 英語)
 國際稅務碩士, 稅務助理
 (Master of International Taxation)
 電話: 0049 211 17257 40
 電郵: x.he@egsz.de



袁女士
 (國語, 德語, 英語)
 企業管理學學士, 稅務助理
 (Bachelor of Science (B. Sc.))
 電話: 0049 211 17 257 33
 電郵: y.yuan@egsz.de



楊清濤女士
 (國語, 德語, 英語)
 企業管理學學士, 稅務助理
 (Bachelor of Science (B. Sc.))
 電話: 0049 211 17 257 88
 電郵: q.yang@egsz.de



www.egsz.de/china

Herausgeber

EGSZ Gerow Kuhlmann Schmitz Zeiss PartmbB
Wirtschaftsprüfer Steuerberater Rechtsanwälte
Breite Str. 29
40213 Düsseldorf

Redaktion

Björn Christian Gerow (V.i.S.d.P.)
Sijing Pan/ Chenglong Wang/ Qing Wang/ Yijiao Yuan
Breite Str. 29
40213 Düsseldorf

Bezug

Sie können den EGSZ-China Newsletter kostenlos per E-Mail oder als Download erhalten: www.egsz.de/china

Bitte schreiben Sie uns eine E-Mail an China@EGSZ.de mit dem Betreff „Abmeldung“, falls Sie den kostenfreien EGSZ-China Newsletter nicht mehr als E-Mail erhalten möchten.

Unter China@EGSZ.de können Sie uns auch gerne Mitteilungen und Anfragen senden.

Rechtliche Hinweise

Die Informationen des EGSZ-China Newsletters sind allgemeiner Natur und nicht auf individuelle Entscheidungssituationen ausgerichtet. Hierzu empfehlen wir stets eine passende fachliche Beratung. Trotz sorgfältiger Bearbeitung der Information übernehmen wir keine Gewähr für den Inhalt. Die unveränderte Weitergabe des EGSZ-China Newsletters im Ganzen ist ohne gewerbliche Nutzung bis auf Widerruf erlaubt. Alle Rechte vorbehalten.